



2024「跨世代 共融共學」徵文活動

■主辦單位

揚生慈善基金會、財團法人國語日報社

■活動主旨

在當今快速變遷的社會中，世代間的交流變得越發重要。透過深入的對話和互動，我們能夠在理解與尊重的基礎上，促進家庭及社區的和諧。本次徵文活動旨在引導學童透過文字，強化對健康老化的認識，記錄並分享與長者間的互動經驗，展現出家庭內的愛與傳承。

■徵文主題

請投稿者在題旨下發揮書寫，並自訂題目。

◇ 跨世代 共融共學——我與爺爺奶奶的故事

引導文：

在你的成長過程中，是否曾與爺爺奶奶有過特別的回憶？或許是讓你難忘的故事，一次溫暖的對話，甚至是一件共同完成的工作。在這些互動中，你學到了什麼？寫下這段經歷，讓我們一起見證你們之間的特別時光。隨著時光的流逝，家中長者開始面臨健康上的挑戰。你是否曾經幫助過他們，陪伴走過身體、心理上的難關？請與大家分享你學習到關於健康老化的重要課題。

徵稿期間，揚生慈善基金會同步推出「2024 銀齡樂活節 - 幸福大飯店」全臺巡迴互動體驗展。活動免費報名參加，透過情境設計，可以讓孩子們學到健康知識，還讓他們在遊戲中與長輩們互動，建立跨代交流的美好回憶。

「幸福大飯店」活動網址：<https://www.ysfoundation.org.tw/post.aspx?Id=1154&cateid=114>

2024跨世代 共融共學徵文活動

我與爺爺奶奶的故事



■徵文對象、組別、字數

全國國小中、高年級學生

- 國小中年級組（三、四年級）：300-400 字
- 國小高年級組（五、六年級）：400-600 字

■獎勵

- 優選獎（各組五名）：獲得獎狀一張、國語日報雲閱讀 3 個月訂閱權限（不含資料庫），以及限量版小亨利側背袋和小書包。
- 佳作獎（各組十名）：獲得獎狀一張、國語日報雲閱讀 2 個月訂閱權限（不含資料庫）。

※競賽者獲贈之獎金及獎品，本社均依財政部國稅局及中華民國稅法規定辦理。

■參加辦法

來稿分線上及紙本投稿（請選其一，勿重複投件）。

▲ 線上投稿：

步驟 1. 將作品完成 Word 檔。（包含主題與文章內文，Word 檔文字須統一字型大小「14 級字（14pt）」、行距「1.0 倍行高」、內文段落首請空兩格。）

步驟 2. 前往國語日報社「2024 跨世代 共融共學」徵文活動頁面

(<https://www.mdnkids.com/events/20240903-ysfoundation/>)，點選 **線上投稿** 按鈕

(<https://forms.gle/47TM2vaLjZ1J2mWj8>)，依表單填寫報名資料、投稿主題，並貼上作品文字檔，即完成報名。

2024跨世代 共融共學徵文活動

我與爺爺奶奶的故事



▲ 紙本投稿：

請將主題與文章謄在稿紙上，貼上填寫完整的報名表格，郵寄到：10078 臺北市福州街2號「2024 跨世代 共融共學」小組收，並註明參加組別。(不退件)

報名表格請至國語日報社「2024 跨世代 共融共學」徵文活動頁面，點擊 [紙本投稿報名表下載](#)。

(請實貼於稿紙背面右下角)

報名表

「2024 跨世代 共融共學」徵文活動

投稿組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小中年級組 (三、四年級)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小高年級組 (五、六年級)
投稿主題	
作者姓名	
就讀學校	縣/市 校名：
年級/班別	年 班
身分證字號	
家長姓名	
老師姓名	
居住地址	郵遞區號：
住家電話	()
行動電話	聯絡人：
E-mail	
參賽獲獎作品須無償、不限次數、時間、地點，授權主辦單位用於公益宣傳之展示、刊出、集結出版或製作宣傳品，唯版權仍歸屬作者。	作者 請簽名

2024跨世代 共融共學徵文活動

我與爺爺奶奶的故事



收件截止日
2024.11/3



徵文活動

主辦單位：揚生慈善基金會

國語日報社

2024
銀齡樂活節——幸福大飯店

全臺巡迴互動體驗展·活動免費報名參加



幸福大飯店

■收件

截止日：2024年11月3日23:59:59。

※線上或紙本投稿，請選其一，勿重複投件。

■評選方式

所有來稿將由國語日報專業評審團進行初審與決審。

■得獎公布

2024年12月上旬在國語日報社活動網站公布得獎名單。

優選作品將於12月下旬刊登於《國語日報》兒童版，並安排在國語日報官網精選頻道上發表。

■活動諮詢

如有任何疑問，歡迎來電洽詢：02-23921133 轉分機 2208。

備註：

1. 所有參賽者作品應親自創作、未經公開發表、不得抄襲或請他人代筆。若參賽作品有涉及智慧財產權或著作權之爭議，由參賽者自行承擔其連帶法律責任。
2. 所有參賽作品不論得獎與否，恕不退件。參賽獲獎作品須無償、不限次數、時間、地點，授權主辦單位用於公益宣傳之展示、刊出、集結出版或製作宣傳品，唯版權仍歸屬作者。
3. 作品所有權已被買斷者，請勿參加本活動，如涉有爭議，概由參賽者負責。
4. 獎項寄送地區僅限臺、澎、金、馬，主辦單位不處理郵寄獎項至海外地區。
5. 本活動因不可抗力之特殊原因無法執行時，主辦單位有權決定取消、終止、修改或暫停。
6. 如有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保留修改、終止、變更活動內容細節之權利，且不另行通知。